

遵纪守法 风清气正过端午!

中央纪委公开曝光

六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

01

辽宁省城乡建设集团原党委书记、董事长刘志虹**违规收受礼品**等问题。

2018年春节期间，刘志虹先后14次违规收受**管理和服务对象**所送**高档白酒**等礼品，价值人民币近3万元；先后5次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

2018年1月28日晚，刘志虹违规组织公款支付的宴请，宴请费用共计2462元。刘志虹受到**撤销党内职务、政务撤职**处分，违纪所得被收缴。其他相关责任人受到相应处理。

02

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协科教文卫体委员会主任马清贵**违规公款吃喝**问题。

2013年3月至2017年7月，时任自治区科技厅厅长马清贵及有关厅领导、部分处室负责人在未**履行公务接待审批程序、未列接待清单**的情况下，多次在北京两个宾馆个人用餐或接待用餐并签单记账，共计消费4.6万元，其中马清贵本人参与消费1.73万元。上述人员返回宁夏后仍报销出差伙食补助。上述餐费由马清贵主持召开厅务会会议研究决定，由科技厅下属公司以会议费名义，多次向北京两个宾馆转账，并**开具会议费发票平账**。2014年12月至2017年2月，科技厅机关及下属5个事业单位，违规向正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发放固定电话费2.86万元，其中马清贵领取2700元。

马清贵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退赔相关费用。其他相关责任人受到相应处理。

03

安徽省亳州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刘朝中**接受管理和服务对象宴请**等问题。

2018年4月8日至4月18日，刘朝中作为省大气污染防治第十二督察组副组长带队对宣城市开展督查期间，分别于4月8日晚、4月15日晚、4月17日晚先后3次**违规接受被督查单位、企业组织的宴请**，并**违反当地规定饮酒**。此外，刘朝中还存在其他违纪问题。

刘朝中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被责令退赔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其他相关责任人受到相应处理。

湖北省水利厅漳河工程管理局原党委书记、局长易远洪**违规批准下属企业购买超标准公务用车**问题。

2016年11月至2018年2月，经易远洪主持局务会研究同意，漳河工程管理局下属3家企业先后购买了3台进口汽车、1台国产汽车作为一般公务用车，分别是1台价格为55.7万元的进口商务车、1台价格为50.5万元的进口越野车、1台价格为57.2万元的进口越野车、1台价格为48.89万元的国产越野车，购车价格均严重超过湖北省规定的标准，且违规配备进口车。易远洪还存在其他违纪问题。

易远洪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被免去现职**。超标车辆依规被处理。

中国人民银行海南省屯昌县支行原党组书记、行长杜传师**违规组织公款吃喝**等问题。

2014年9月至2018年8月，屯昌县支行**以会议、学习等名义**，或在春节、端午、国庆等**节日时点**，先后68次违规组织干部在**食堂吃喝**，共计消费78169元，费用从食堂伙食费和福利费中支出。杜传师对上述违规公款吃喝问题负主要领导责任，并组织、参与吃喝。

杜传师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被免去现职**。其他相关责任人受到相应处理。

青海省化隆县教育局原党组书记、局长冯忠豪为其女**违规操办婚宴并收受礼金**问题。

2018年5月，冯忠豪在为女儿举办婚宴时，违规收受教育局部分工作人员及下属学校校长礼金共计3.8万元，并在按当地规定**程序报备时弄虚作假**，隐瞒实际收受礼金和宴请人员情况。教育局党组成员、机关纪委书记李贵生参加冯忠豪女儿婚礼并随礼，对婚礼现场发现教育系统部分管理对象参加婚礼并随礼的问题，未对冯忠豪及相关人员进行提醒。

冯忠豪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李贵生受到**党内警告**处分。其他相关责任人受到相应处理。

“端午”将至，各级党员领导干部必须加强党性修养，牢记党的宗旨，切实增强**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在**抵制歪风邪气、弘扬优良作风**上发挥**“头雁效应”**。

收受中华香烟、五粮液白酒…… 省纪委网站通报 10 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

01

湖州市吴兴区妙西镇渡善村党支部书记金振华**违规向村干部发放汽油补贴**问题。

2016 年 2 月，金振华违规使用村集体资金向 5 名村干部发放汽油补贴 2400 元/人，合计人民币 12000 元。

2018 年 12 月，金振华受到**党内警告**处分，违纪款予以退赔。

02

湖州市南浔区公路管理局菱湖中队副中队长程锋**接受管理服务对象宴请并收受礼品**问题。

2018 年，程锋收受土方工程老板薛某所送的茶叶，价值约人民币 1000 元，并多次接受薛某的宴请。

2019 年 3 月，程锋受到**党内警告**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03

德清县供销合作联社党委书记、主任厉谷炎**违规收受礼品**问题。
2017 年 9 月、2018 年 2 月，厉谷炎两次收受雷甸供销社主任何永平（另案处理）所送的软中华香烟、五粮液白酒，共计价值人民币 2810 元。此外，厉谷炎还存在其他违纪问题。

2018 年 12 月，厉谷炎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04

长兴县太湖街道白溪居民区原党总支副书记、居监委主任高发良**收受管理服务对象礼品**问题。

2014 年 4 月，高发良收受辖区内零星工程承包商钱某某所送的 4 条软中华香烟。此外，高发良还存在其他违纪问题。

2018 年 12 月，高发良受到**党内警告**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05

安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原林业局）龙王山自然保护区管理处主任俞立鹏**公车私用**问题。

2016 年至 2017 年，俞立鹏在担任龙王山自然保护区管理处副主任和主任期间，多次驾驶单位公车私用。

2019 年 4 月，俞立鹏受到**警告**处分。

06

金华市军队离休干部休养所原所长张武军**公车私用、违规发放福利、公款送礼**等问题。

2015年以来，张武军利用职务之便，多次使用公车往来东阳老家、办理私人事务。此外，张武军对干休所违规发放福利及套取资金购买香烟用于走访送礼问题负有主要领导责任。

2019年4月，张武军受到**党内警告**处分，相关违纪款项已清退并支付用车费用。

07

金华市金东区孝顺镇横街村党支部书记方东明等人**违规发放福利**问题。

2018年2月，方东明等村干部讨论决定，以春节福利名义为村干部和党员购买物品，相关费用1.76万元通过油米等发票在老人福利发放项目中报销。

2018年12月，方东明、村监会主任方岳斌受到**党内警告**处分，相关违纪款项已清退。

08

兰溪市云山街道办事处原副主任章少华等人**违规公款吃喝**问题。
2016年1月至7月，章少华在分管云山街道敬老院期间，多次同敬老院院长沈金芳组织、参与公款吃喝和违规接待，并消费酒水和香烟，违规费用1.05万元。

2018年12月，章少华、沈金芳受到**党内警告**处分，相关违纪款项已清退。

09

武义县茭道镇党委原书记高济敖等人**违规收受礼品**问题。
2014年2月，高济敖、茭道镇原镇长吴宗胜、人大原主席王忠彩、原副镇长王华胥、县财政局原副局长王柏宜等5人收受茭道镇沙溪村走访赠送的礼品，共计价值1.12万元。

2019年1月，高济敖、吴宗胜、王忠彩、王华胥、王柏宜受到**诫勉**处理，相关违纪所得已清退。

10

武义县茭道镇党委原书记高济敖等人**违规收受礼品**问题。
2014年2月，高济敖、茭道镇原镇长吴宗胜、人大原主席王忠彩、原副镇长王华胥、县财政局原副局长王柏宜等5人收受茭道镇沙溪村走访赠送的礼品，共计价值1.12万元。

2019年1月，高济敖、吴宗胜、王忠彩、王华胥、王柏宜受到**诫勉**处理，相关违纪所得已清退。

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办法

图解

人民网
中国共产党新闻网
www.cpcnews.cn

《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办法》

编者按：近日，中央办公厅印发《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办法》，对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监督检查内容、机制、方式和责任追究等，进行了规范和完善。为方便广大党员干部学习贯彻《办法》，人民网·中国共产党新闻网特推出本图解。

施行时间

2019.5

13

自2019年5月13日起

实施对象

各级党的机关、人大机关、行政机关、政协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以及事业单位、群团组织、国有企业干部。

责任分工

党委（党组）及其组织（人事）部门按照职责权限，负责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纪检监察机关、巡视巡察机构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监督职责。

中央组织部负责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工作的宏观指导，地方党委组织部和垂直管理单位组织（人事）部门负责指导本地区本系统的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工作。

- ◎ 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情况
- ◎ 坚持好干部标准和树立正确用人导向情况
- ◎ 执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政策规定情况
- ◎ 遵守组织人事纪律和匡正选人用人风气情况
- ◎ 促进干部担当作为情况

◎ 建立健全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组织监督、民主监督机制，把专项检查与日常监督结合起来，将监督检查贯穿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全过程

◎ 强化上级党组织监督检查

◎ 完善党委（党组）领导班子内部监督

◎ 健全组织（人事）部门内部监督

◎ 拓宽群众监督渠道

◎ 健全地方党委干部选拔任用监督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加强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形成监督工作合力

在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有下列情形之一，应当在事前向上级组织（人事）部门报告：

■ （一）机构变动或者主要领导成员即将离任前提拔、调整干部的；

■ （二）除领导班子换届外，一次集中调整干部数量较大或者一定时期内频繁调整干部的；

■ （三）因机构改革等特殊情况暂时超职数配备干部的；

■ （四）党委和政府及其工作部门个别特殊需要的领导成员人选，不经民主推荐，由组织推荐提名作为考察对象的；

■ （五）破格、越级提拔干部的；

■ （六）领导干部秘书等身边工作人员提拔任用的；

（七）领导干部近亲属在领导干部所在单位（系统）内提拔任用，或者在领导干部所在地区提拔担任下一级领导职务的；

（八）国家级贫困县、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地市在完成脱贫任务前党政正职职级晋升或者岗位变动的，以及市（地、州、盟）、县（市、区、旗）、乡（镇）党政正职任职不满3年进行调整的；

（九）领导干部因问责引咎辞职或者被责令辞职、免职、降职、撤职，影响期满拟重新担任领导职务或者提拔任职的；

（十）各类高层次人才中配偶已移居国（境）外或者没有配偶但子女均已移居国（境）外人员、本人已移居国（境）外的人员（含外籍专家），因工作需要限制在限制性岗位任职的；

（十一）干部达到任职或者退休年龄界限，需要延迟免职（退休）的；

（十二）其他应当报告的事项。

上级组织（人事）部门接到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有关事项报告后，应当认真审核研究，并在15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未经答复或者未经同意的人选不得提交党委（党组）会议讨论决定。未按照规定报告或者报告后未经同意作出的干部任用决定，应当予以纠正

干部选拔任用工作

专项检查

『一 报告两评议』

党委（党组）每年应当结合全会或者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总结考核，报告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情况，接受对年度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和所提拔任用干部的民主评议

- 党委（党组）开展常规巡视巡察期间，同级组织（人事）部门应当通过派出检查组等方式，对选人用人工作进行专项检查
- 结合专项检查，可以对领导干部担当作为情况进行检查

离任检查

市（地、州、盟）、县（市、区、旗）党委书记离任时，应当对其任职期间干部选拔任用工作进行检查

问题核查

组织（人事）部门对监督检查发现和群众举报、媒体反映的违规选人用人问题线索，应当采取调查核实、提醒、函询或者要求作出说明等方式办理

责任追究

对违规选人用人问题，党委（党组）负全面领导责任，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和直接主管的班子成员承担主要领导责任，参与决策的领导班子其他成员承担领导责任。组织（人事）部门、纪检监察机关、干部考察组有关负责人和其他责任人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承担相应责任

端午

